

## 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部分债务逾期进展暨新增债务逾期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前期逾期债务的进展情况

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长方集团”）于2026年3月12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部分债务逾期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9），就公司逾期债务500万元事项，公司与深圳市一匡贸易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一匡贸易”）在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法院达成调解并收到（2026）粤 0309 民初4754号民事调解书。根据民事调解书，双方就债务本息约定的还款方案主要内容如下：

第一期于2026年3月20日前支付1,000,000元，第二期于2026年4月3日前支付1,000,000元，第三期于2026年4月17日前支付1,000,000元，第四期于2026年5月1日前支付1,000,000元，第五期于2026年5月15日前支付1,045,712元。

截至目前，上述民事调解书约定的第一期及第二期还款期限已届满，因公司现金流紧张，均未按期支付。

2026年3月27日，一匡贸易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，但具有重整价值为由，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，并同时申请启动预重整程序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披露的《关于被债权人申请重整及预重整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1）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对公司重整及预重整的受理文件，该事项能否被法院裁定受理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继续与债权人进行沟通，争取就后续还款安排达成新的解决方案。

#### 二、新增逾期债务的基本情况

因公司流动资金紧张，近期新增部分逾期债务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债权人	借款人	到期日期	金额（万元）
1	深圳速驰汽车用品有限公司	长方集团	2026年4月9日	1,500

2	深圳空中互联汽车用品有限公司	长方集团	2026年4月9日	1,800
3	深圳市易简汽车服务有限公司	长方集团	2026年4月10日	1,200
4	深圳市漠阳汽车服务有限公司	长方集团	2026年4月10日	3,000
<b>合计</b>				<b>7,500</b>

注：1、上述逾期金额均不包含未付利息、逾期产生的违约金和罚息等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债务逾期金额合计为 9,000 万元，占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98.44%。

### 三、对公司可能产生的影响及应对措施

因上述借款逾期，公司可能会承担相应的违约金和罚息等费用。若上述借款逾期问题未能得到妥善解决，公司面临诉讼、仲裁等风险。

为妥善应对当前债务问题，公司正与相关债权人保持密切沟通，力争通过展期、还款计划调整等方式逐步化解逾期债务，同时，公司将继续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，加速资金回流，着力改善经营状况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逾期借款的进展情况，并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14 日